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7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三星电机股份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美科技”或“公司”）与三星电机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三星电机”）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因此协议的签订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视后续签订商务协议具体情况而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浙江洁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三星电机股份公司签署完成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共同发展和长期合作为目标，经过广泛的沟通、交流，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促进和力争双赢的前提下，决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本次合作事项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本协议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合作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三星电机股份公司
- 2、资本金：388,003,400,000 韩元
- 3、注册地址：大韩民国京畿道水原市永通谷前杨路 150 号
- 4、企业类型：股份公司
- 5、代表理事：KYEHYUN KYUNG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三星电机股份公司

乙方：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宗旨

1、双方在合作中建立的互信、惯例与默契是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基础，提高效率和共同发展是双方合作的目标和根本利益。

2、双方充分利用各自优势，增强信息资源共享水平，改善相互之间的交流，保持战略伙伴相互之间高度信任，产生更大的竞争优势，以实现双方在成本、管理、服务、用户满意度以及业绩方面的改善和提高。

（二）合作内容

1、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缔结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将在技术、研发、产品、服务、信息交流等诸多方面寻求开展广泛合作的机会，促进双方企业的共同发展。

2、甲乙双方应根据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时共享各自的服务信息、公司动态等经营信息，并保持定期互动更新。

3、甲方尽最大努力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用乙方包括但不限于纸质载带、上下胶带、塑料载带和离型膜等产品和服务保障，乙方应当尽最大努力在同等条件下以最优惠待遇向甲方提供上述产品和服务保障。

4、任一方应积极回应对方的问询（包括价格、服务形式、服务范围等）和要约。

（三）合作期限

5、甲乙双方合作期限自协议签署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决定不再继续合作的，应当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合作关系。双方均未发出解除合作关系通知的，本合同自动延续 1 年。再次到期的，依此类推。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三星电机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利于双方充分利用各自优势，增强信息资源共享水平，加强相互之间的交流，保持战略伙伴相互之间高度信任，产生更大的竞争优势，以实现双方在成本、管理、服务、用户满意度以及业绩方面的改善和提高；有助于提升公司业务品质，稳固客户关系，推动和促进双方业务的快速增长和全面进步；将进一步保障公司产品销售规模，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行业竞争力。本次合作对公司的业务运营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而达成的战略性约定，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双方会进一步落实。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